



TOM Group Limited

TOM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 2383)

###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若任何 TOM 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擬提名個別人士（本公司退任董事（「董事」）及該名股東除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候選人」），須：

- (a) 提交一份已由該名合資格出席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東所簽署的致公司秘書就有關該建議的書面通知，並送達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 26 號華潤大廈 16 樓 1601-1605 室；
- (b) 提供候選人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a)-(x)條的規定而須披露的個人資料；及
- (c) 提供候選人簽署的同意書，表明其願意參選及同意公佈其個人資料。

除非董事有其他決定並由本公司知會股東該決定，否則，遞交該上述文件的期限將由發出相關會議通告之翌日開始，至發出該通告後第七日結束。

\* 以供識別之用